

合併資本適足比率計算範圍

114 年 6 月 30 日

(單位：新臺幣千元)

項 目	內 容				
	公司名稱	資產金額	合併比例	未納入計算 之原因	自自有資本 扣除金額
1. 納入合併資本適足比率計算之子公司名稱	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大眾（股）公司	37,681,217	100%		
2. 未納入合併資本適足比率計算之子公司名稱					
3. 說明集團內資金或監理資本轉移的限制或主要障礙	泰國： 泰子行所在地屬外匯管制國家，資本金進出受泰國外匯管制法及公司法之約束，所以資本金無法自由進出，泰子行當年度盈餘可於股東會決議分發股利後檢具資料匯出，股利匯出稅自 2013 年起由原 10% 降為 5%，其他除正常授信戶借款外，不可以其他名義匯出。				